

## 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林靜青  
電話：2991111#8667  
傳真：2982507  
電子信箱：ching21in7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內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213180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318092A00\_ATTACH1.pdf、1318092A00\_ATTACH2.pdf、  
1318092A00\_ATTACH3.pdf、1318092A00\_ATTACH4.pdf、1318092A00\_ATTACH5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考試院民國112年9月28日修正發布之各機關機要人員  
進用辦法修正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2年10月5日部法三字第  
112561942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電子公文  
2023/10/12  
14:44:34  
交換章